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华侨城西部
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西安曲江文化产业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 12 月 5 日，公司收到通知，曲江新区管委会收到《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华侨城西部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市政函[2017]143 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华侨城西部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增资扩股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其控股股东，持股比例 51%。

二、上述增资扩股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完成后，华侨城西部投资有限公司将通过控股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706）。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曲江新区管委会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五日